

# 女口此人生

〔英〕塞缪尔·勃特勒著



# 缺口此人生

(英)塞缪尔·勃特勒著  
蒋炳贤 任明耀译

Samuel Butler  
THE WAY OF ALL FLESH

---

本书根据 J.M.Dent & Sons Ltd.,  
London, 1943年版本译出

封面设计 蒋遵义  
插 图 王重义  
责任编辑 汪逸芳

如此人生    [英] 塞缪尔·勃特勒 著  
                    蒋炳贤 任明耀 译

---

浙江人民出版社出版    浙江新华印刷厂印刷  
(杭州武林路196号)    (杭州环城北路天水桥堍)

浙江省新华书店发行

开本850×1168 1/32 印张16.5 插页2 字数368,000 印数00,001—42,000  
1982年5月第1版 1982年5月第1次印刷

---

统一书号：10103·270    定 价：1.58 元

## 译 者 前 言

—

塞缪尔·勃特勒 (Samuel Butler 1835—1902) 是英国十九世纪著名小说家，也是一个起着承前启后作用的卓越作家。他继承并发展了狄更斯、萨克雷等批判现实主义大师的优秀传统，并给二十世纪初的作家如哈代、萧伯纳、高尔斯华绥等以深远的影响。

他出生于一个牧师的家庭。他的祖父是神学博士、利希菲尔特的主教。三十八年来一直是施鲁斯伯里公立学校校长。勃特勒在这所学校学习了六年。他的父亲老勃特勒是个教长，也是个严厉的家长。他在教区中度过的六年生活简直得不到一点家庭温暖。他早年两次去过意大利，在国外他对音乐与绘画发生了浓厚的兴趣，他从幼年开始就十分爱好韩德尔<sup>①</sup>。十九岁那年他进了剑桥的圣约翰学院。那时正是一个狂热的宗教信仰动荡时期，这种情况在小说《如此人生》(The Way of All Flesh 1903) 中得到了充分的反映。他二十三岁成了伦敦

---

① 韩德尔 (George Friedrich Händel, 1685—1759)，德国伟大作曲家。

附近一个工人教区的教师。他生活在贫民中间，给受苦的工人子女教书。不久，他开始对宗教产生怀疑。他声称自己绝不愿意就任圣职，这对他的家庭来说是极大的叛逆。结果他跟父母吵了一场之后就和家庭决裂了。一八五八年他离开英国，远走新西兰。在那里他当过剪羊毛工人。四年后他有了一笔小小的积蓄，才回到祖国。他在伦敦定居，过了三十八年的清苦生活。他曾给加拿大工业公司投资，后来公司破产，他的存款也荡然无存。晚年他专心致志地从事音乐、绘画和文艺创作。

在他的晚年生活中，有两件大事对他的思想发展和文学创作起着重大的影响。

第一件是达尔文对他的影响。

达尔文所著的《物种起源》的出版，动摇了整个基督教的基石。这本书否定了上帝创造世界的传统说法，给当时人们的思想震动很大。勃特勒接受了达尔文的进步观点，认为遗传因素对人类发展有很大影响。这个观点在他的名著《如此人生》中得到了充分的反映。但是他对达尔文的机械进化论学说，不是无条件地接受的。他认为达尔文的“适者生存论”是站不住脚的。他认为适者生存是侥幸的结果。他写了《生活与习惯》、《新旧进化论》、《无意识的记忆》等著作，批判了他认为的达尔文的错误观点。他认为整个宇宙中贯穿着有意识的目的，进化不是靠“运气”得来的，而是受人类的“智慧”所支配的。他早年对达尔文的进化论十分崇拜，可是他并不盲目崇拜，等到他发现达尔文的观点与自己的观点不同时，他敢于起来批判这个“权威”，这种不盲目崇拜，敢于坚持自己观点的精神不是很值得赞扬吗？达尔文不但在学术思想上对勃特勒有很大影响，而且在文学创作上对他也有很大影响。勃特勒的父

亲跟达尔文在剑桥时期是同学，两人的友谊十分深厚。有一次勃特勒把自己写的一篇有关耶稣复活的文章送给达尔文看，文章内容试图证明耶稣并不死于十字架上。达尔文回信对他的这一观点表示怀疑，但是他发现勃特勒很有写作天才，就鼓励他写小说。他的忠告终于被接受了。《如此人生》就是在他的鼓励启导下写成的。

第二件是三个女友对他的影响。

促成勃特勒写这部小说的其他因素是他的三位女朋友。其中一个是无名氏，第二个是他在意大利游历时遇见的一个旅店老板的女儿伊莎白拉 (Isabella)，第三个是萨维奇小姐 (Miss Savage)。在他一生的感情生活中，这三位女性象征着他的肉体、心灵和精神三个方面。其中萨维奇小姐对他的文艺创作起着重大的影响。勃特勒在她的鼓励之下开始写第一部寓言故事《埃瑞璜》(Erewhon)。萨维奇小姐读了他的初稿以后，写信告诉他说：“我真想不到自己这样糊涂，认识你那么久而竟料想不到你是怎样一个人。”以后勃特勒又写了第二部寓言故事《重游埃瑞璜》(Erewhon Revisited)。这两部乌托邦式的长篇小说对当时英国资产阶级社会的风俗习惯、宗教制度和家庭专制等进行了猛烈的抨击和辛辣的讽刺。以后萨维奇小姐介绍他阅读巴尔扎克和福楼拜的作品，在她的支持下，他积极从事《如此人生》的创作。我们可以从亨利·菲斯廷·琼斯有关勃特勒的《回忆录》中转引她的书信里，可以见到这位有见识的女人怎样鼓励他从事这部小说的创作<sup>①</sup>。信中谈到勃特勒每次把写好的原稿，送给萨维奇小姐阅读时，她又怎样对他的作品提出热烈的意见和批评。萨维奇小姐逝世后，他在文学创作上失去了

---

<sup>①</sup> Henry Festing Jones: Samuel Butler, A Memoir, 2. Vols.

一位诤友，以后他就放弃了文学创作。他们两人在文学上建立的真诚友谊，在英国文学史上传为佳话。

## 二

《如此人生》是勃特勒最重要的代表作，也是一部自传体的长篇小说。小说中的人物和事件都是作者亲身交往和经历过的。从一八七二年开始创作至一八八四年才完成。小说所反映的时代正是英国资本主义发展到了帝国主义的阶段。社会上的阶级斗争日益复杂，广大劳动人民的生活处在极其贫困之中。小说虽然没有直接描写阶级斗争，但也从侧面反映了劳动人民的贫困和不幸。现实社会中的阶级斗争必然反映到文学领域中来，在当时文艺战线上现实主义和反现实主义之间的斗争中，勃特勒始终坚持现实主义的传统，对现实社会作了相当真实的描绘，对资本主义社会种种丑恶现象进行了无情的暴露与鞭笞。值得注意的是，勃特勒在现代英国小说创作中进行了大胆的尝试。他在他的小说中不但暴露了现实社会中的种种黑暗和不合理现象，而且还大胆提出各种各样的社会问题，引起人们思考，探求人生之道。如果说，十九世纪的易卜生是首先在戏剧作品中提出社会问题的戏剧家，那末，十九世纪的勃特勒就是首先在长篇小说中提出社会问题的小说家。勃特勒在文艺观点上主张作家的首要任务是教育群众，文以娱人是次要的。他决不让自己的作品供人饭后酒余作消遣品。他要求人们在阅读他的作品的过程中，跟他一样对各种社会现象引起思考，加以研究。因此，这部作品既是一部长篇小说，又是一部可以引起讨论的社会问题论文集。读者如果把小说的故事情节撇开，他看到的就是一篇篇有关探讨遗传影响、家庭教育、学校教

育、宗教信仰、父子关系、恋爱婚姻、遗产继承、法律道德、人生哲学、文学艺术等等问题的文章。他对英国社会中的各种问题十分关心，但他不是道德家，也不是社会改革者，他把自己对这些问题的看法以杂文的形式写出，贯穿到他的小说中去。正如他自己说的那样：“……我的有关这些谈论不同主题的文章标志着我思想发展过程中不同的阶段。它们仿佛象我精神生活中一幕一幕不同的戏剧场面。我本人就是剧中主角，我的思想和事件构成了这部剧本。尽管这些事件形形色色，各不相同，但是它们之间似乎有戏剧的统一性，因为它们都和我本人——剧中主角有关。再说思想是人类内心活动的一种形式，如同人的客观行动一样。倘若我可以把个人的客观行动连串起来构成一部长篇小说，那么也未尝不可把自己的内心活动贯穿起来写成一部小说。”因此我们可以说这部小说是作者思想活动的真实记录。他在作品中不仅反映了自己对社会问题的看法和批评，同时也揭露了产生这些问题的时代背景和历史条件。其中不少观点至今看来仍然闪耀着他的智慧之光。例如在遗传问题上，他早就提出优生学的主张。他说：“如果人们要我们建设的话，我们要把优良品种作为我们大厦的柱石。”在宗教问题上，他更是猛烈攻击它是摧残人性，“培养不少丑恶的东西”。宗教不但使人心灵空虚，弄虚作假，甚至发展到性格古怪，不近人情。在婚姻问题上，他主张破除门第观念，提倡恋爱自由。在教育问题上，他反对体罚，反对粗暴，提倡以美德教育下一代。在人生观上，他主张“人生于世应该促进人类幸福，促进长寿”。在文学创作上，他提倡讲真话，“大胆讲出别人不敢讲的话”……他在许多社会问题上提出的意见，颇见地，发人深思。

勃特勒不但是一位杰出的小说家，而且也是著名的科学

家。通过这部小说我们可以看出作者的知识极其渊博，见闻极其广泛。他在作品中涉及到许多科学性、学术性方面的问题，例如绘画、音乐、雕塑、文学、遗传学、社会学、语言学、宗教史等等，他对它们都有精深的研究。所以这部小说虽然没有曲折离奇的故事情节，可是我们仍然可以从中获得艺术上的享受，思想上的启发，知识上的丰富。萧伯纳在不少场合承认自己得益于勃特勒的地方很多。在谈到这部小说的时候，他认为在现代英国文学创作中象勃特勒那样的巨著，能把英国社会生活作了如此出色的剖析与研究，对现存社会秩序给以无情的鞭挞，确是不可多得的，也是后继者望尘莫及的<sup>①</sup>。直至今日，还有不少当代知名作家和评论家对这部名作备加推崇和赞扬。例如当代英国作家安东尼·伯吉斯在《今日小说》一书中说：“S·勃特勒的《如此人生》是他的一部以小说形式写出的作品，这是一部起着先驱作用的伟大的作品。”<sup>②</sup> R·霍加特在《如此人生》一九七七年再版前言里说：“……它（《如此人生》）生动地再现了一个时代的风貌；它把一阵充满着冷嘲热讽和打诨插科的清新空气，吹进了一些已经发了霉的头脑中。……”<sup>③</sup>

### 三

《如此人生》描写了庞蒂菲克斯家族的历史。作家通过庞蒂菲克斯三代人的描写，真实地反映了维多利亚时代英国社会

① 见 Bernard Shaw: Preface to "Major Barbara"

② 见 Anthony Burgess: The Novel Now 1971

③ 见 Introduction to The Way of All Flesh by Richard Hoggart  
Samuel Butler: The Way of All Flesh (Penguin Books) 1977

的风貌，同时也塑造了各种不同出身、不同教养、不同性格的人物形象。小说的主人公是欧内斯特，小说的叙述者是欧内斯特的教父奥弗顿先生。故事描述了主人公欧内斯特怎样在恶劣的家庭环境中和不良的家庭教育、学校教育下，以及在不由自主的选择职业中成长发展的过程。用简要的话来说，主人公在性格和宗教方面，深受家庭遗传和环境的影响，开始无动于衷地盲目信奉宗教，后来则由盲从而对宗教抱着怀疑态度，接着他在精神上和物质上接连遭受挫折，最后在姑母和教父的帮助下，他才摆脱困境，过着宁静、安定的生活。

现在我们想就这部小说中的主要人物作一些探讨。

小说一开始就在读者面前展现的景象是：一个八十岁的老人拄着根拐棍，步履蹒跚地在一条村道上走着。作者在开始部分就埋下了一个伏笔：遗传对人的爱好、才能和事业将有很大的影响，这些影响，至少要在第二代或第三代的身上，才能表现突出。这老人就是庞蒂菲克斯家族的第一代、欧内斯特的曾祖父约翰·庞蒂菲克斯。这位老人年轻时期当过木工，也做过教区执事，后来娶了一个妻子，开始发迹起来。这个木匠多才多艺，他不但有一手好手艺，而且还会画画、弹琴，人们都称赞他是一个非常能干的人。他善于经营事业的本领，以后在儿子乔治身上获得了发展。他爱好音乐、美术的癖性，在第二代、第三代得到了充分的反映。他做木工的本领直接影响到他的曾孙欧内斯特。他态度粗暴经常要恫吓学徒，他的老婆脾气暴躁，家里事要由她说了算，可是她在外面又装得非常和蔼可亲。这种粗暴、伪善的态度也直接影响了第二代和第三代。在乔治和西奥博尔德身上表现得非常明显。总之，老庞蒂菲克斯多方面的性格和才能，都给他的后代子孙留下了深刻的烙印。

从小说第四章开始，描写了庞蒂菲克斯家族第二代乔治·

庞蒂菲克斯的成长史。

乔治是老庞蒂菲克斯的独生子，他继承了父亲的聪明才智，从小就聪明非凡，在少年时期又得到了姨父、宗教书籍出版商弗尔利先生的赏识，将他带到了伦敦，从此，为他走上发财致富的道路创造了条件。姨父母没有孩子，他们去世以后，他独得了遗产，又娶了一个有钱人的姑娘作妻子，使他成了一个相当富有的出版商。他在秉性方面有象父亲的一面，如对绘画、美术、文学艺术都有浓厚的兴趣，但也有他自己独特的一面。他由于事业上一帆风顺，相当自命不凡，出国到意大利游历时，他自命为艺术鉴赏家，其实他对艺术一知半解，对见到的艺术品只能作极为平庸的评价，但他喜欢卖弄自己的才能，还题诗留念呢。回国时他买了意大利第二流艺术家的复制品，挂在客厅，自以为风雅。作者在第四章里对当时艺术批评家的庸俗无知作了无情的讽刺。这对整个故事情节没有多大关系，但在全书中这是最精彩篇章之一。就其辛辣的讽刺和含意深长的幽默而言，并不低于斯威夫特。

乔治是幸运之神的宠儿，他在经营事业方面，远远超出了他的父亲。即使象广告格式的改革，也充分显示了他的创新精神。他跟父亲最大的不同是对金钱价值的认识，他的认识要比父亲深刻得多。这是由于环境和职业对他的影响所致。他愈有钱却越吝啬，对父母的关系也日渐疏远了起来。从这一代开始，作者极力宣传了他的遗传学观点。他认为一般来说，某一代取得的成就越出色，下一代的衰败情况就越严重。“一个有成就的人的孙子会比他的儿子取得更多成功。”作品暴露了金钱破坏了家庭关系、父母与子女的关系是十分深刻的。乔治对金钱和孩子的看法，有一段极为精采、极为形象的描写：“他的金钱绝不会太淘气；他的金钱绝不会吵吵闹闹或四下乱丢东

西，也不会在吃饭时间把东西乱七八糟放在桌布上面，或者出门时不把门关上。他的股息也决不会自相争吵，他也不会担心自己的股票到了成年时会肆意挥霍，留给他一屁股债，早晚得由他来偿还。”由于他把金钱看得比孩子还重要，因此他在家庭关系上必然对子女十分严厉，冷酷无情。他舍不得为儿女花教育费，他甚至想把两个儿子都送到水果商店去当学徒。他老是埋怨儿女们花钱太多。他常常用下面的话来教训孩子：

“我亲爱的约翰，我亲爱的西奥博尔德，瞧瞧我吧，我开始踏进社会时，除了父母在送我上伦敦去时给我的那套衣服外，我一点儿东西也没有。父亲给我十先令，母亲给我五先令，作为我的零用钱。当时我还认为他们对我很慷慨了。在我一生中我从来没有向父亲要过分文，在我自己有薪金收入之前，也从来没有向他要过超过他按月给我一笔小数目的津贴。我是通过自己努力走上成功的道路的，我也希望我的孩子们走我的道路……如今的年轻人都想过穷奢极欲的生活，这是在我做孩子的时候从来也没听说过的。”

他对孩子的教育坚信这一条：孩子不打不成器。有时他身体不好会把孩子叫到面前，挥舞他的遗嘱威吓他们，有时甚至将他们莫名其妙地痛打一顿。

作者从描写乔治的家长制作风上，尖锐提出了家庭教育的问题，乔治的极端自私和贪图钱财的坏脾气，又在西奥博尔德对待下一代的态度上得到发展，这是可悲的历史重演。

西奥博尔德是乔治的次子，也是小说主人公欧内斯特的父亲。他在家里受到父亲的压制，也经常受到哥哥约翰、两个姐姐伊丽莎和玛丽亚的欺侮。除了小妹爱丽赛外，谁也不喜欢他。所以他从小就养成了懦弱、孤僻、冷酷的性格，他对宗教本不感兴趣，也不愿干牧师这一行，可是他的父亲出于有利于他的

事业，不管儿子愿意不愿意，决意要这个儿子从事牧师职务。虽然他在口头上承认强迫孩子们干与他们意愿相违的职业是有害的，可是在行动上他却用强迫的手段要儿子服从他的意志。作者在这里提出了青年的就业问题。利用宗教问答手册中规定的清规戒律强迫一个人去做与他自己志趣不同的职业，产生的后果将会是严重的。

作品以大量的篇幅围绕着西奥博尔德父子之间的矛盾冲突开展故事情节，这是小说中最精采、最重要的部分。

西奥博尔德大学毕业以后开始当阿拉比教长的助理传教士。由于西奥博尔德成绩优良，工作认真，博得了阿拉比全家人的好感，同时也成为五位阿拉比小姐争夺的对象。她们以摸牌为准，结果克里斯蒂娜取得了胜利。西奥博尔德跟女人打交道毫无经验，结果在克里斯蒂娜的种种努力之下，糊里糊涂跟她结了婚。其实西奥博尔德对克里斯蒂娜根本谈不到有真正的爱情。从结婚第一天起，西奥博尔德就拿出了做丈夫的架势。当他们坐在马车上出去度蜜月的时候，两人坐在车内相对无言，各人有各人的想法。西奥博尔德从内心意识到自己已走上了一条无法挽回的歧路。为了一顿饭的问题，两人发生口角，西奥博尔德来了个下马威，克里斯蒂娜只好乖乖地吩咐店主给他备菜备饭。西奥博尔德的想法是：克里斯蒂娜的任务是叫菜，他的任务是张口吃饭和付钞票。新娘被制服以后，从此她一心一意服侍丈夫，服从丈夫的意志，成为英国小说史上最典型的贤妻良母。从西奥博尔德跟克里斯蒂娜相识到结婚是这部小说中又一处精采的篇章。作者旁敲侧击对基督教教义进行冷嘲热讽，并提出了青年男女恋爱婚姻的问题。小说形象地说明了没有真正爱情结合的夫妇，他们所生的孩子，在性格上必然会受到不良的影响。欧内斯特性格的形成和不幸遭遇，追根究

源就是这种婚姻结合的产物。

西奥博尔德婚后不久担任了巴特斯拜教区的教长。教区农民对他十分崇敬，称赞他“那么聪明”，是个“十全十美的天才”，可是他内心深处根本看不起群众，他表面上虔信宗教，要做群众的“灵魂忏悔师”，实际上他讨厌宗教。他整日里不读书，对艺术、科学都不感兴趣。一旦听到园子里的母鸡叫，他就兴高采烈地奔告克里斯蒂娜，然后再去寻找刚下的鸡蛋。作者通过这一细节描写，生动地刻划了西奥博尔德的极端空虚的灵魂和百无聊赖的生活。小说中描写了一个贫病交迫的村妇汤普逊太太，西奥博尔德以残羹剩饭博取她对他的好感。他不断给病中的汤普逊太太以“精神上的安慰”，可是她自知对上帝犯了罪总是不放心。她在临终以前对西奥博尔德说：“你能告诉我没有上帝的最后审判日吗？没有象地狱那样的地方吗？没有天堂，我还可以将就，有了地狱，我可受不了。”

西奥博尔德不但没有安慰她，反而恐吓她说，宗教的两大柱石是不能怀疑的，汤普逊太太听了以后，更加吓坏了，为此痛哭了一场。最后西奥博尔德对她说：“安心一些，安静一些，你一定很高兴相信我的话，到上帝最后审判日的那一天，你的罪恶都可以用耶稣的血洗干净，那不会错的。虽然它们是猩红的，但是可以洗得象羊毛一样洁白。”说完以后他尽快从病妇的房间离开，到了外面，他才松了一口气。病妇死了以后，他如释重负，反而感到自慰起来了。

这段描写集中刻划了西奥博尔德的虚伪性格。在这里勃特勒向基督教大胆提出挑战：基督教对人类究竟有什么好处？它只会给人们带来精神上的沉重负担，使他们生前担惊受怕，死后难以瞑目。

西奥博尔德对待金钱的态度，跟他父亲是一脉相承的。他

对待家用开支有严格规定，不许克里斯蒂娜随意超支，如果超支了，即使是几个便士，他也要在下季度内扣除。对于这样一位“精明、刻薄”的丈夫，克里斯蒂娜对他的态度是：爱他，尊敬他，使他心平气和。克里斯蒂娜治家有方，理财精明，可是意外的开支仍然不少，使她拖欠了好几个英镑无法交帐，直至银婚那天，西奥博尔德忽然心血来潮，大发慈悲，把克里斯蒂娜超支的钱一笔勾消了，克里斯蒂娜为此感激涕零。尽管西奥博尔德在家实行专制手段，对子女冷酷无情，对经济斤斤计较，但是在她眼里，他的丈夫无疑是“人类中最最聪明最最优秀的人”。她对丈夫百依百顺，完全按照基督徒的精神，死心塌地做他的“贤妻”。她希望他有朝一日，升为主教，但遗憾的是，主教的妻子不能称为“Bishopess”<sup>①</sup>，可见她的内心并不纯洁无邪。总之，这一对基督徒夫妇，虽然外表上道貌岸然，行动上循规蹈矩，可是内心是虚假邪恶的，特别是西奥博尔德，在程度上更深一些。

## 四

欧内斯特·庞蒂菲克斯是西奥博尔德的长子。他的一生事实上就是作者本人生平的缩影。正如作者自己在小说中所表白的那样：“我在描绘的，与其说是那些呈现在读者面前的小说人物，还不如说是我自己的肖像。”西奥博尔德对待欧内斯特的情况，正如他的父亲乔治对待他的情况一样。欧内斯特在剑桥的一段生活中描绘到当时错综复杂的宗教派别斗争，都是作者亲身经历过的。

---

① 英语中无此字，意指“女主教”。

欧内斯特继承了曾祖父的传统，从小就喜欢音乐，富有音乐天才。他对许多名曲都能弹奏。另外，他还有一双巧手能制作风琴。他从小天资聪颖，两岁半就开始读书写字。可是西奥博尔德从不喜欢孩子，欧内斯特从小就在精神上、肉体上受到父亲的折磨和虐待。作品中描写到欧内斯特在童年时期，由于父亲太严厉，使他心慌意乱，一连把 Come 读成 Tum，结果被父亲痛打一顿。从欧内斯特的童年生活的不幸，勃特勒向读者提出了三个问题：一是家庭教育问题。家长应该如何对待孩子？父亲的严厉，母亲无原则的偏袒父亲一方，对孩子的教育都是大大不利的。在这样的环境中只能培养出孩子懦弱的性格。二是兄弟姊妹之间的关系问题。由于他的弟妹乔埃和夏洛蒂搞两面派，一味向爸爸讨好，因此使欧内斯特和父亲的关系更加紧张了。三是宗教问题。西奥博尔德的性格为什么会如此暴躁，虐待孩子？除了遗传因素以外，作者认为应该归咎于教士的职业。作者论述到教士由于心灵空虚，心情烦闷，他们只好把自己的愤懑感情发泄到孩子的身上。从这里引起了人们的思考：宗教对人类究竟有什么好处？

欧内斯特十二岁开始离家过学校生活。他到罗夫城进斯金纳博士的学校读书。未进这所学校以前，他就听说斯金纳博士十分严厉，一进学校见了这位校长就吓得哭了起来。欧内斯特的这段学校生活，作者又向我们提出了一个学校教育问题。校长教师应该如何对待学生？欧内斯特在学校里为什么会产生“还是死了的好”的思想？问题很清楚，由于教育不得法，孩子们怎能得到健康的成长？欧内斯特原来是一个可以教好的学生，可是从学校和教师的角度来看，他却获得了许多坏名声。校长骂他是“大胆妄为的爬虫！”杰埃太太骂他是“全校最最调皮捣蛋、爱吵爱闹、拖拖拉拉的孩子。”结果欧内斯特成了

学校一个“不受欢迎的人”。这就不得不引起人们的思索了。勃特勒对扼杀孩子天性的学校教育当然是绝不满意的。他意味深长地向校长先生们忠告说：“请记住吧，当任何一个特别胆小不懂事的孩子由他的爸爸带到你书房里来的时候，你对他表示傲慢的态度，那么以后你就会使他一生的许多年郁郁不欢——记住吧！”这话说得多么深刻啊！

欧内斯特进了剑桥以后，他的生活起了极大的变化。他被错综复杂的教派斗争弄得昏头转向。他的精神生活又一直受着父亲的严密控制，父亲要他将来授任圣职，他也无能为力反对。他对宗教原来就不感兴趣，可是他意志很不坚定，以后听了一个教长的讲道，又忽然皈依上帝了。大学毕业以后，由于他对人世的蒙昧无知，性格软弱，缺乏主见，使他和现实生活一接触，就立即遭受一系列的打击，他的钱财很快被另一位教士普赖耶骗光。以后他在传教生活中，误把一个女人当作不规矩的女人，因而被捕入狱，关了六个月。这六个月的监狱生活是他一生的重要转折点。他回顾过去的岁月，决心脱离宗教，割断与父母的关系。出狱以后又在爱情生活中摔了跟斗，最后幸好姑母爱丽赛的一笔遗产，使他重新振作精神走上了生活的道路。以后他靠了这笔遗产，专心从事写作活动。欧内斯特经历了三十多年痛苦而又曲折的生活，后来他又到国外游历参观，终于使他悟出了人生之道。小说的最后三章是全书最重要的篇章。他在这些篇章中畅谈对各种社会问题的看法。归纳起来，主要有下列各点：

一、对待孩子的婚姻问题决不要干涉。只要他们是真诚相爱的，他决不反对。当欧内斯特从国外游历归来，去乡下探望寄养在渔民家里的两个孩子时，他问女儿道：“你将来想当什么，爱丽丝？”“哦，我要跟杰克结婚，当个船夫的老婆。”